

農業化學系共同儀器室 R102

正立螢光顯微鏡(1 號)使用辦法

20230512

1. 欲使用者請先填寫「共同儀器室門禁卡及儀器使用申請單」，並請儀器管理老師簽核，送系辦申請。
2. 使用者第一次預約使用時，須先通知羅凱尹老師，告知實驗條件。
3. 使用者第一次使用時，須由已有使用資格者全程陪伴。
4. 若使用油鏡，使用後請以拭淨紙沾純酒精輕輕擦拭，重複二至三次至清潔乾淨。
5. 與顯微鏡相連之電腦主機只能以自備光碟片存取資料，不可使用隨身(硬)碟存取。
6. 嚴禁使用者自行安裝任何程式。
7. 儀器故障時，請立即通知羅凱尹老師及共同儀器室負責人，並將儀器故障情形，詳細記錄於儀器使用記錄本，切勿自行拆裝儀器。
8. 使用結束後須關閉螢光電源、可見光電源、及電腦。
9. 使用後，使用者必須於離心機使用登記本上確實登記使用者姓名、所屬實驗室、使用之光源及時間。
10. 離開顯微鏡室前，應將使用過之區域清理乾淨，並將個人實驗物品及垃圾攜回，以維持整潔。
11. 未能遵守上述規定者，記違規一次，並公佈使用者姓名並告知所屬實驗室。
12. 因使用不當而造成儀器損壞者，由該使用實驗室負責維修。
13. 使用者須同意分擔正常使用下儀器所需的維修費用，以使用時數進行分擔。

儀器管理老師：羅凱尹

申請人簽章

☐ 本人確已詳閱本使用辦法所列之內容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

指導教授簽章

儀器管理教師簽章

農業化學系共同儀器室 R102

倒立螢光顯微鏡(2 號)使用辦法

20230512

1. 欲使用者請先填寫「共同儀器室門禁卡及儀器使用申請單」，並請儀器管理老師簽核，送系辦申請。
2. 使用者第一次預約使用時，須先通知羅凱尹老師，告知實驗條件。
3. 使用者第一次使用時，須由已有使用資格者全程陪伴。
4. 若使用油鏡，使用後請以拭淨紙沾純酒精輕輕擦拭，重複二至三次至清潔乾淨。
5. 與顯微鏡相連之電腦主機只能以自備光碟片存取資料，不可使用隨身(硬)碟存取。
6. 嚴禁使用者自行安裝任何程式。
7. 儀器故障時，請立即通知羅凱尹老師及共同儀器室負責人，並將儀器故障情形，詳細記錄於儀器使用記錄本，切勿自行拆裝儀器。
8. 使用結束後須關閉螢光電源、可見光電源、及電腦。
9. 使用後，使用者必須於離心機使用登記本上確實登記使用者姓名、所屬實驗室、使用之光源及時間。
10. 離開顯微鏡室前，應將使用過之區域清理乾淨，並將個人實驗物品及垃圾攜回，以維持整潔。
11. 未能遵守上述規定者，記違規一次，並公佈使用者姓名並告知所屬實驗室。
12. 因使用不當而造成儀器損壞者，由該使用實驗室負責維修。
13. 使用者須同意分擔正常使用下儀器所需的維修費用，以使用時數進行分擔。

儀器管理老師：羅凱尹

申請人簽章	☐ 本人確已詳閱本使用辦法所列之內容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
指導教授簽章	
儀器管理教師簽章	

農業化學系共同儀器室 R217

超高速桌上離心機(8 號)使用辦法

20230512

1. 欲使用者須受先過教育訓練，填寫「共同儀器室門禁卡及儀器使用申請單」，並請儀器管理老師簽核，送系辦申請。
2. 使用者第一次預約使用時，須先通知羅凱尹老師，告知實驗條件。
3. 使用者第一次使用時，須由已有使用資格者全程陪伴。
4. 離心機預冷時，請關上離心機蓋子。
5. 轉子 (rotor) 使用前須先於冰箱預冷。
6. 使用離心機時應使用天秤確實平衡離心管，離心管放入轉子時應注意位置平衡對稱。
7. 使用離心機時不可超過離心機或轉子的最高轉速。
8. 離心機及轉子之使用，原則上採預約方式，預約登記逾 15 分鐘仍未使用，則視同放棄預約使用權。
9. 離心機啟動後，使用者應在離心機達到預設轉速後，才能離開離心機。若有任何異狀應立刻停機，並通知羅凱尹老師實驗室及共同儀器室負責人進行處理。
10. 離心機使用完畢，應確實將離心機轉艙及轉子清理乾淨並將轉子歸位，以維持離心機及轉子之壽命及平衡。
11. 離心機使用後，使用者必須於離心機使用登記本上確實登記使用者姓名、所屬實驗室、使用之轉子、轉速及時間。
12. 離開離心機室前，應將使用過之區域清理乾淨，並將個人實驗物品及垃圾攜回，以維持整潔。
13. 未能遵守上述規定者，記違規一次，並公佈使用者姓名並告知所屬實驗室。
14. 因使用不當而造成儀器損壞者，由該使用實驗室負責維修。
15. 使用者須同意分擔正常使用下儀器所需的維修費用，以使用時數進行分擔。

儀器管理老師：羅凱尹

申請人簽章

☐ 本人確已詳閱本使用辦法所列之內容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

指導教授簽章

儀器管理教師簽章

農業化學系共同儀器室 R217

高效能落地型離心機 (11 號)使用辦法

20230512

1. 欲使用者須受先過教育訓練，填寫「共同儀器室門禁卡及儀器使用申請單」，並請儀器管理老師簽核，送系辦申請。
2. 使用者第一次預約使用時，須先通知徐駿森老師，告知實驗條件。
3. 使用者第一次使用時，須由已有使用資格者全程陪伴。
4. 離心機預冷時，請關上離心機蓋子。
5. 轉子 (rotor) 及其蓋子請雙手拿取，拿取及放置時，請小心謹慎。
6. 使用離心機時應使用天秤確實平衡離心管，離心管放入轉子時應注意位置平衡對稱。
7. 使用離心機時不可超過離心機或轉子的最高轉速。
8. 離心機及轉子之使用，原則上採預約方式，預約登記逾 15 分鐘仍未使用，則視同放棄預約使用權。
9. 離心機啟動後，使用者應在離心機達到預設轉速後，才能離開離心機。若有任何異狀應立刻停機，並通知徐駿森老師實驗室及共同儀器室負責人進行處理。
10. 離心機使用完畢，應確實將離心機轉艙及轉子清理乾淨並將轉子歸位，以維持離心機及轉子之壽命及平衡。
11. 離心機使用後，使用者必須於離心機使用登記本上如實紀錄使用者姓名、所屬實驗室、使用之轉子、轉速及時間。
12. 離開離心機室前，應將使用過之區域清理乾淨，並將個人實驗物品及垃圾攜回，以維持整潔。
13. 未能遵守上述規定者，記違規一次，並公佈使用者姓名並告知所屬實驗室。
14. 因使用不當而造成儀器損壞者，由該使用實驗室負責維修。
15. 使用者須同意分擔正常使用下儀器所需的維修費用，以使用時數進行分擔。

儀器管理老師 徐駿森

申請人簽章

☐ 本人確已詳閱本使用辦法所列之內容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

指導教授簽章

儀器管理教師簽章

農業化學系共同儀器室 R217

超高速離心機(15 號)使用辦法

20230512

1. 欲使用者須受先過教育訓練，填寫「共同儀器室門禁卡及儀器使用申請單」，並請儀器管理老師簽核，送系辦申請。
2. 使用者第一次預約使用時，須先通知羅凱尹老師，告知實驗條件。
3. 使用者第一次使用時，須由已有使用資格者全程陪伴。
4. 離心機預冷時，請關上離心機蓋子。
5. 轉子 (rotor) 使用前須先於冰箱預冷。
6. 使用離心機時應使用天秤確實平衡離心管，離心管放入轉子時應注意位置平衡對稱。
7. 使用離心機時不可超過離心機或轉子的最高轉速。
8. 離心機及轉子之使用，原則上採預約方式，預約登記逾 15 分鐘仍未使用，則視同放棄預約使用權。
9. 離心機啟動後，使用者應在離心機達到預設轉速後，才能離開離心機。若有任何異狀應立刻停機，並通知羅凱尹老師實驗室及共同儀器室負責人進行處理。
10. 離心機使用完畢，應確實將離心機轉艙及轉子清理乾淨並將轉子歸位，以維持離心機及轉子之壽命及平衡。
11. 離心機使用後，使用者必須於離心機使用登記本上確實登記使用者姓名、所屬實驗室、使用之轉子、轉速及時間。
12. 離開離心機室前，應將使用過之區域清理乾淨，並將個人實驗物品及垃圾攜回，以維持整潔。
13. 未能遵守上述規定者，記違規一次，並公佈使用者姓名並告知所屬實驗室。
14. 因使用不當而造成儀器損壞者，由該使用實驗室負責維修。
15. 使用者須同意分擔正常使用下儀器所需的維修費用，以使用時數進行分擔。

儀器管理老師：羅凱尹

申請人簽章	☐ 本人確已詳閱本使用辦法所列之內容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
指導教授簽章	
儀器管理教師簽章	

農業化學系共同儀器室 R217

純水製造裝置(17 號) 、UP 純水製造裝置(18 號) 使用辦法

20230512

1. 欲使用者請先填寫「共同儀器室門禁卡及儀器使用申請單」，送系辦申請後方可使用。
2. 取水時請務必在場，不得離開。
3. UP 純水製造裝置取用完後，務必將「Operation」鍵按回，使純水機結束造水，以免影響下一位使用者取水品質。
4. 使用後請保持純水製造裝置周圍整潔。
5. 使用者須於登記本上確實登記使用者姓名、所屬實驗室、RO/DI/UP 種類、取用量。
6. 若被發現沒有如實紀錄者，記違規一次，並將公佈使用者姓名並告知所屬實驗室
7. 使用者須同意分擔正常使用下儀器所需的維修及耗材費用，以使用量進行分擔。

儀器管理人：藍雅惠(系辦)

申請人簽章

☐ 本人確已詳閱本使用辦法所列之內容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

指導教授簽章

儀器管理人簽章

農業化學系共同儀器室 R321B

離心分離機(1 號)使用辦法

20230512

1. 欲使用者須受先過教育訓練，填寫「共同儀器室門禁卡及儀器使用申請單」，並請儀器管理老師簽核，送系辦申請。
2. 使用者第一次預約使用時，須先通知系辦林維德，告知實驗條件。
3. 使用者第一次使用時，須由已有使用資格者全程陪伴。
4. 離心機預冷時，請關上離心機蓋子。
5. 轉子 (rotor) 使用前須先於冰箱預冷。
6. 使用離心機時應使用天秤確實平衡離心管，離心管放入轉子時應注意位置平衡對稱。
7. 使用離心機時不可超過離心機或轉子的最高轉速。
8. 離心機及轉子之使用，原則上採預約方式，預約登記逾 15 分鐘仍未使用，則視同放棄預約使用權。
9. 離心機啟動後，使用者應在離心機達到預設轉速後，才能離開離心機。若有任何異狀應立刻停機，並通知系辦林維德進行處理。
10. 離心機使用完畢，應確實將離心機轉艙及轉子清理乾淨並將轉子歸位，以維持離心機及轉子之壽命及平衡。
11. 離心機使用後，使用者必須於離心機使用登記本上確實登記。
12. 離開離心機室前，應將使用過之區域清理乾淨，並將個人實驗物品及垃圾攜回，以維持整潔。
13. 未能遵守上述規定者，記違規一次，並公佈使用者姓名並告知所屬實驗室。
14. 因使用不當而造成儀器損壞者，由該使用實驗室負責維修。
15. 使用者須同意分擔正常使用下儀器所需的維修費用，以使用時數進行分擔。

儀器管理者： (系辦)

申請人簽章	☐ 本人確已詳閱本使用辦法所列之內容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
指導教授簽章	
儀器管理人簽章	

農業化學系共同儀器室 R321B

純水製造裝置(2 號)、UP 純水製造裝置(3 號)

使用辦法

1. 欲使用者請先填寫「共同儀器室門禁卡及儀器使用申請單」，送系辦申請後方可使用。
2. 取水時請務必在場，不得離開。
3. UP 純水製造裝置取用完後，務必按回「stand by」，使純水機結束造水，以免影響下一位使用者取水品質。
4. 使用後請保持純水製造裝置周圍整潔。
5. 使用者須於登記本上確實登記使用者姓名、所屬實驗室、RO/DI/UP 種類、取用量。
6. 若被發現沒有如實紀錄者，記違規一次，並將公佈使用者姓名並告知所屬實驗室
7. 使用者須同意分擔正常使用下儀器所需的維修及耗材費用，以使用量進行分擔。

20230414

儀器管理人：藍雅惠 (系辦)

申請人簽章	☐ 本人確已詳閱本使用辦法所列之內容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
指導教授簽章	
儀器管理人簽章	

農業化學系共同儀器室 R321B

純水製造裝置(2 號)、UP 純水製造裝置(3 號)

使用辦法

1. 欲使用者請先填寫「共同儀器室門禁卡及儀器使用申請單」，送系辦申請後方可使用。
2. 取水時請務必在場，不得離開。
3. UP 純水製造裝置取用完後，務必按回「stand by」，使純水機結束造水，以免影響下一位使用者取水品質。
4. 使用後請保持純水製造裝置周圍整潔。
5. 使用者須於登記本上確實登記使用者姓名、所屬實驗室、RO/DI/UP 種類、取用量。
6. 若被發現沒有如實紀錄者，記違規一次，並將公佈使用者姓名並告知所屬實驗室
7. 使用者須同意分擔正常使用下儀器所需的維修及耗材費用，以使用量進行分擔。

20230414

儀器管理人：藍雅惠 (系辦)

申請人簽章	☐ 本人確已詳閱本使用辦法所列之內容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
指導教授簽章	
儀器管理人簽章	

農業化學系共同儀器室 R217

製冰機 使用規定

1. 欲使用者請先填寫「共同儀器室門禁卡及儀器使用申請單」，送系辦申請後方可使用。
2. 取冰時，必須進行登記。使用者須於登記本上確實登記使用者姓名、所屬實驗室、取用量。
3. 完成取冰後，請將製冰機門關上，以免影響製冰品質。
4. 若被發現沒有如實紀錄者，記違規一次，並將使用者姓名並告知所屬實驗室。
5. 使用後請保持周圍整潔，製冰機如有狀況請立即知會系所人員。
6. 使用者須同意分擔正常使用下儀器所需的維修及耗材費用，以使用量進行分擔。

20230414

儀器管理人：藍雅惠（系辦）

申請人簽章	☐ 本人確已詳閱本使用辦法所列之內容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
指導教授簽章	
儀器管理人簽章	